

证券代码：836807

证券简称：奔朗新材

公告编号：2024-069

广东奔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广东奔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1日收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出具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广东奔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

海通证券作为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保荐机构，海通证券指定王谭、刘军为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项目保荐代表人，负责保荐工作及持续督导工作。

由于原保荐代表人王谭因个人原因离职，无法继续从事对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海通证券现委派保荐代表人马逸骁接替王谭继续履行持续督导工作，马逸骁简历详见附件。

本次保荐代表人更换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项目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马逸骁、刘军。本次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任何风险和影响。

公司董事会对王谭女士在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及持续督导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广东奔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1日

附件：马逸骁简历

马逸骁先生：保荐代表人、注册会计师，自 2017 年开始从事投资银行工作。主持或参与的项目主要有：崇德科技（301548）、播恩集团（001366）、南极光（300940）、永新光学（603297）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艾迪精密（603638）非公开发行再融资项目、中天金融（000540）并购重组项目；具有丰富的投资银行业务经验。